##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(科)「教師專業成長委員」會設置要點

105年10月20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師專業成長委員會議制定 106年1月12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系(科)為鼓勵本系教師之進修升等事宜,特設置「教師專業成長委員會」。
- 二、本委員會由本系(科)專任教師 5 人組成,系(科)主任為當然委員,其餘委員由本 系(科)專任教師票選之。召集人由委員互選產生。召集人和委員任期1年,連選得連任。
- 三、本委員會職掌之業務如下:
  - (一)協助規劃本系(科)每學年度舉辦之教師專業成長講座。
  - (二)協助規劃辦理教師產學研習。
  - (三)協助提升教師實務能力及專業成長。
  - (四)協助提升教師學術和研究能力。
  - (五)協助辦理校際學術交流活動。
  - (六)協助辦理其他與教師發展相關事項。
- 四、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,並得由召集人視實際需要隨時召開之。會 議之召開應有三分之二(含)以上之委員出席始得開議,任何決議應得到出席委 員二分之一(含)以上同意始得成立。
- 五、本要點經系(科)務會議通過,送院務會議核備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